



自 查 自 验 表

自查自验单位: (盖章)

主要领导签字: 

验收日期: 2020年 4月 22日

环境问题	反映问题: “石林县鹿阜镇阿乌村委会老长坡村, 红星源古建瓦厂、云川古建青瓦厂, 两家企业无任何环保手续, 烧煤时产生大量的黑色的烟雾, 烟尘很大, 生产废水、煤灰水流到村民的鱼塘里、田里, 对周边的果树和庄稼都有很大的影响, 当地村民意见都很大, 老板比较霸道, 群众敢怒不敢言, 持续了10年左右”。			问题类型	定期整改类				
整改方案编制情况	是 ☒ 否 ☐	编制单位	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审核单位	无				
整改目标计划	石林红兴源建材有限公司于2019年底前完成转型升级工作, 并完善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石林云川陶瓷有限公司于2019年底前完成转型升级工作, 并完善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完成情况	已完成				
整改措施									
措施1: 督促企业进行转型升级, 达到行业标准要求, 严格按照工信部门及环保部门的批复要求, 进行整改完善, 2019年底前完成转型升级项目建设, 并完善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责任单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石林分局	整改时限	2019年底	完成情况	规定时限完成

措施 2:		责任单位		整改时限		完成情况	
措施 3:		责任单位		整改时限		完成情况	
环境违法行为查处	是 ☒ 否 ☐	责任单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石林分局	办理情况	对石林红兴源建材有限公司和石林云川陶瓷有限公司的未来采取集中处置等措施对粉尘和大气态污染物进行处置的行为，分别处以人民币三万元的罚款。		
责任追究情况	是 ☒ 否 ☐	责任单位	中共石林彝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办理情况	分别给予邓建明、赵越、李建春、孔德卿 4 位同志通报批评问责。		
信息公开	是 ☒ 否 ☐	信息公开网站名称	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站	网址链接	http://www.shilin.gov.cn/		
群众满意度调查	是 ☐ 否 ☒	责任单位		调查情况			
自查自验结论及签字		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县政府办督查科 赵志华；环境执法队 黄磊；县工信局节能科负责人 宁莹； 磨家街道办事处 副主任 毕志祥 县自然资源局副督查 马国俊； 板桥街通市城管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徐辉。					